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 2020-010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4-00445 号），公司 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399,664.62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23,548,712.09 元，减去 2019 年对所有股东的分配 37,714,896.0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70,994,569.37 元。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日的公司总股本 628,581,600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60 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714,896.00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转至下一年度。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符，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

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